

#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东大组字〔2023〕35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学校第二批标杆分党委、样板党支部 培育创建中期自查工作的通知

各分党委（直属党总支）：

为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，切实抓好对标创建工作的过程管理，有效发挥标杆样板示范带动作用，按照《东北大学党委关于开展基层党组织“对标争先”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》（东大党字〔2018〕98号）、《关于开展第二批新时代党建工作标杆分党委（直属党总支）、样板党支部培育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东大组字〔2021〕74号）要求，现就做好学校第二批标杆分党委、样板党支部培育创建中期自查工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自查对象

第二批新时代党建工作标杆分党委（3个）、样板党支部（28个）。

## 二、自查内容

**1. 重点任务进展情况。**各创建党组织对照《第二批新时代党建“对标争先”工作重点任务指南》开展自查，党建标杆分党委重点围绕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、破除“中梗阻”现象、抓好党建重点任务落实等方面报告进展情况；党建样板党支部重点围绕严格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、创新工作方法等方面报告进展情况。

**2. 辐射作用发挥情况。**各创建党组织深入凝练成熟有效的党建工作制度体系和机制办法，广泛挖掘优秀基层党建工作方法和典型案例，大力培育师生思想政治作品牌、育人载体，形成可复制、推广的典型经验情况。

**3. 保障措施落实情况。**各创建党组织重点从三个方面报告保障措施落实情况：一是在资源投入、硬件设施、经费支持、条件保障等方面措施的落实情况；二是在党建工作体制机制、组织机构、队伍建设等方面有关政策的落实情况；三是在申报时提出的有关创新性思路、建设措施的落实情况。

**4. 信息平台参与情况。**各创建党组织重点从每季度工作完成与信息报送情况，利用学校网站、“We党微家”微信公众号以及分党委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相关专栏宣传报道培育创建工作进展、经验成效、标志性成果等情况。

### 三、有关要求

各分党委(直属党总支)要高度重视培育创建中期自查工作,做好通知、指导、审核等各项工作,填写《建设进展报告书》,于8月7日17:00前将word文档和扫描件报送至邮箱neuzzb@163.com。各创建党组织要以此为契机,总结经验,找准问题,明确努力方向和解决办法,确保建设工作高质量推进,带动学校党建工作质量整体提升。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组织部

2023年7月13日

